

关于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

公司一部半年报问询函【2024】第 035 号

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鸿普森）董事会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经营业绩

你公司主要提供智慧城市建设解决方案、智慧城市运营维护服务、信息设备销售服务、软件开发及销售服务等智慧城市行业相关的综合服务。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6,990,490.24 元，同比增长 24.10%，其中智慧城市建设解决方案收入 74,884,669.81 元，占比 77.21%，同比增长 5.82%，毛利率 14.47%，同比下滑 32.13%；智慧城市运营维护服务收入 8,509,072.79 元，同比增长 97.61%，毛利率 28.91%，同比下滑 17.15%。

根据 2023 年年报问询回复，你公司截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的智慧城市建设解决方案业务在手订单较 2023 年收入减少，主要因随着自身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，公司主动收缩业务规模，选择性地承接利润率相对较高的项目；智慧城市运营维护服务业务通常以存量客户的订单续签为主，收入变动较小。

请你公司结合 2024 年上半年实际业务开展情况、主要项目进度、收入确认及成本归集和结转、主要新增客户及销售变动情况等，详细说明智慧城市建设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下滑、智慧城市运营维护服务收入显著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，与 2023 年年报问询回复是否存在矛

盾及其合理解释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是否一致。

2、关于合同履行成本和合同负债

你公司合同履行成本期末余额 60,246,062.28 元，较期初增长 80.95%，较去年同期减少 58.80%，解释因报告期内较大项目未验收，未计提跌价准备；合同负债-预收项目款期末余额 36,711,217.34 元，较期初增长 960.93%，较去年同期减少 24.54%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列示合同履行成本涉及的主要项目名称、金额、对应客户情况、实施周期、执行进度、期后结转情况等，结合合同履行成本计提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以及关键要素，说明未计提跌价准备的合理性；

(2) 列示合同负债涉及的主要项目名称、金额、对手方情况、签订日期、结算条款、执行进展、期后结转情况、预计交付时间等，说明合同负债与经营业绩、存货变动等是否匹配；

(3) 说明合同履行成本及合同负债较去年同期下降的原因，是否存在订单减少、业绩下滑的风险。

3、关于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

报告期内，你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6,299,803.60 元，同比增长 95.65%，其中职工薪酬 2,082,639.22 元，同比增长 48.76%，咨询费 3,182,978.15 元，同比增长 361.42%，解释因职工薪酬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及终止 IPO 中介机构费用转当期损益所致。此外，2023 年上半年期初、期末管理人员分别为 19 人、15 人，本年同期期初、期末

分别为 19 人、17 人。

报告期内，你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2,997,232.09 元，同比增长 57.89%，其中，职工薪酬 1,090,387.55 元，同比增长 93.21%，中标服务费 628,856.99 元，同比增长 296.03%。此外，2023 年上半年期初、期末销售人员分别为 9 人、7 人，本年同期期初、期末分别为 13 人、12 人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说明中标服务费的具体内容及对应项目，结合业务开展及中标情况等说明该项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；

(2) 结合人员数量及结构变动、薪酬政策变化、人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、当地平均水平对比情况等，说明管理费用、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，与人员规模、业务发展是否匹配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2024 年 12 月 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4 年 11 月 22 日